

信息参考

推进城乡无障碍环境建设和公共设施适老化改造

湖北省图书馆信息咨询部 编

2024 年 1 月 19 日

高层动态	1
理论观点	2
消除对无障碍的认知误区和盲区	2
让“悬空老人”下楼“接地气”	3
对策建议	5
无障碍环境建设机制与实施方法的建议	5
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如何保障残疾人老年人权益	7
高质量推进适老化改造	8
关于“积极推进适老化改造 建设老年友好型城市”的建议	10
基于安全需求的适老化改造策略	12
国内实践	14
福建：无障碍设施让城市有品质 生活更有爱	14
浙江常山：“无障碍”设施覆盖城乡	14
北京：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将推定制“菜单”	16

云南：稳步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	17
他山之石	18
日本：无障碍建设推动机制	18
新加坡：社区“原居安老”支持性环境构建	19
美国：退休人员协会老年友好公园建设策略	22

高层动态

2021 年 11 月，中国残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 13 部门联合印发《无障碍环境建设“十四五”实施方案》将无障碍环境建设情况纳入城市体检指标体系。

（摘自：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网 2021 年 11 月 5 日）

将无障碍环境建设和适老化改造纳入城市更新、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统筹推进，让老年人参与社会活动更加安全方便。

——2021 年 11 月 24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提出

（摘自：新华社北京 2021 年 11 月 24 日电）

再开工改造一批城镇老旧小区，支持加装电梯等设施，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和公共设施适老化改造。

——2022 年 3 月 5 日，《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

（摘自：中国政府网 2022 年 3 月 5 日）

无障碍环境建设应当与适老化改造相结合，遵循安全便利、实用易行、广泛受益的原则。

——2023 年 6 月 28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提出

（摘自：新华社 2023 年 6 月 28 日）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促进事业产业协同，加快银发经济规模化、标准化、集群化、品牌化发展，培育高精尖产品和高品质服务模式，让老年人共享发展成果、安享幸福晚年。

——2024 年 1 月 15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发展银发经济增进老年人福祉的意见》提出

（摘自：新华社北京 2024 年 1 月 15 日电）

理论观点

消除对无障碍的认知误区和盲区

要纠正对无障碍认识的三大误区：一是认为无障碍环境建设成本高，实际上如果在设计、建设的早期阶段或在改建、扩建中同步考虑无障碍，几乎不增加任何额外成本；二是认为投入无障碍环境建设的收益小、成本高，没有意识到无障碍环境带来的回报和收益不仅能抵消付出的成本，而且有助于残疾人、老年人等社会成员独立生活和平等参与社会，并创造更多的价值，可以大幅度节约福利支出；三是认为无障碍环境是残疾人专属，无障碍环境具有广泛受益性，通用设计的应用能使所有人都平等参与社会，实现融合发展和共享发展。

立足新发展阶段，要深入理解无障碍的重要意义。2020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时指出：“无障碍设施建设问题，是一个国家和社会文明的标志，我们要高度重视。”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把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作为“十四五”时期的目标和二〇三五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远景目标之一。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健全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促进人权事业全面发展”等一系列具体要求。“十四五”规划做出“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加快信息无障碍建设”“加强残疾人服务设施和综合服务能力建设，完善无障碍环境建设和维护政策体系，支持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推进公共设施适老化改造”“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等一系列具体部署。《政府工作报告》连续多年提出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相关内容。

推动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要明确政府部门责任。一是完善无障碍环境建设制度基础；二是细化无障碍设施设备配置的行业标准，同时，要重视无障碍信息化建设及其标准规范；三是以立法形式明确规定政府部门在无障碍建设过程中的监管责任，由于建造主体自身责任造成使用者或者其他人员权益受损的，要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造成重大事故的要追究刑事责任。此外，改造主要是针对已建成但需要进行无障碍改造的各类设施。一般来说，公共建筑、公共交通设施、居住区等设施的所有权人或使用人承担改造责任。由于无障碍设施维护管理人的失职，导致无障碍设施无法使用的，应当由有关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对于无障

碍设施的维护管理人因维护管理不当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情形，维护管理人应该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在无障碍环境建设的相关立法中，同样应当明确维护管理人的具体责任。

既要营造环境，又要有所约束。残疾人、老年人等社会特定群体作为无障碍设施的使用方和受益方，在享受无障碍设施为其带来的便利时，同样也应该承担合理使用无障碍设施、积极维护无障碍环境建设的责任。目前，我国现行无障碍环境建设立法，很少有规定涉及针对使用主体的法律责任，建议增加类似于“无障碍环境设施使用方应合理妥善使用无障碍设施，因不当使用造成无障碍设施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等相关表述，从另一个侧面保障无障碍环境建设，使无障碍环境“可持续”发展。

在明确政府部门、建造主体、改造主体、管理主体以及使用主体等多方主体的法律责任后，应当完善相应的责任主体追惩机制，确保各方主体尽职履责，强化执法、守法效果。主要是通过明确监督权责，加大责任追究和处罚力度，进而实现上述目标。根据《条例》规定，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是无障碍环境建设的主管行政机关，应强化其对无障碍环境其他执法主体的监督。同时，应补充具体执行部门的监管职责，严格追究责任。

（摘编自：中国青年网 原文标题：《报告：消除对无障碍的认知误区和盲区，是无障碍环境立法最重要的基础》 2022 年 1 月 18 日）

让“悬空老人”下楼“接地气”

一、老年家电相对稀缺 适老产品有待开发

据调查，目前市场上智能化家电产品的目标消费群体定位是走在生活前端的中青年，这类消费者倾向于选购功能齐全、外观好看的智能产品，而厂家为了争抢这部分有消费能力的群体，纷纷集中研发高科技智能化产品，但这些电器使用过于复杂，老年人使用起来不仅不“智能”，反而加大了难度，很少有厂家研发老年家用电器。老年人需要的是适老产品，而不是智能产品，目前经济社会的发展中，需要注意发展养老产业，确保为老年人提供服务的软产品的供给及相应适老产品的研发。

二、缺乏认知缺少支持 适老改造难题不少

目前我国适老化改造市场存在三大问题：一是社会缺乏对居家适老化改造的意识；二是政府、企业对居家适老化改造缺乏科学认知；三是相关行业发展缺少政策支持。近些年，一些适老化改造公司逐渐出现，但大多数还停留在对于基础设施的增加和完善上。目前大多数适老化改造还是以政府、养老机构项目为主，主要进行地面防滑处理，适老化家具配备，卫生间、洗护室、无障碍系统等部分的设计打造，住宅适老化改造的费用大多数还是需要家庭个人来承担，光靠政府来承担比较困难，目前政府的财力水平还无法将其完全纳入养老基金体系。

三、顶层设计适老改造 软硬环境均需改善

就目前人口城镇化和老龄化基本格局和趋势而言，适老化将是新时代城市规划的核心价值，应讨论广义的“适老化”，即整个社会的公共政策以及各种理念都共同适老化。需要积极营造软环境，建设和改造硬环境。城市发展的软环境需要充分与老龄社会相适应，应由老龄工作主管部门牵头，卫生健康、教育、文体、公安等多部门进行协作。城市建设的硬环境要切实体现老年友好理念，从居住场所、生活社区、城市公共设施三方面进行适老化改造。可从国家层面制定一个大标准，由地方层面灵活发挥，不设置硬性标准。需要主动推进社区硬环境适老化，增加一些适老化的健康器械和文娱设施，还可以设置日托间，解决老年人白天无人看顾的问题。城市规划方面，不仅要为老年人提供步行、公共汽车等交通方式进行适老化改造，同时也需保障老年人的娱乐需求，对于公园和绿地等老年人常去地的文体设施进行适老化改造，配套相应的无障碍设施和休息设备。

（摘编自：《法制日报》 2020 年 9 月 22 日）

对策建议

无障碍环境建设机制与实施方法的建议

一、扩大我国广义无障碍受惠人群范围

据统计，截至 2018 年底，我国 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已近 2.5 亿，65 岁及以上人口为 1.58 亿，占全国总人口的 11.4%，约有 4500 万失能和半失能老年人。预计到 2030 年，我国 65 岁以上人口将有 4 亿多，届时我国将成为全球老年人口比例最高的国家，而目前这一人群并没有被列入法定受惠人群范围。因此可将残疾人、失能半失能老年人以及失能半失能患病者统一认定为“无障碍受益人士”，尽快出台统一的国家标准，这样才会得到全社会的关注和重视，对我国经济也会起到强有力带动作用。据测算，我国仅居家养老设施适老化改造所需资金总规模就约 1 万亿元，可拉动相关产业约 2 万亿元的产出。据相关报道，我国无障碍辅具的年产值只有约 220 亿元，而日本约 2000 亿元，欧美发达国家高达 2300 亿元。可以看出，受益人群的界定扩大对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将会产生相当大的带动作用。

二、强化我国无障碍相关技术标准的法律效力

应赋予技术标准法律效能，健全“由面到点”的标准体系，开展“一案一标”专项技术导则（措施）的编制工作。我国制定了一系列无障碍技术标准，如按数量计算，并不比发达国家少，并且编制水平很高。但技术标准的法律效力不强，与法律条文之间毫无关联，较少被法律条文引用，因此，实施力度偏软。而我国法律条文是原则性的条文，不包括技术标准，并且非专业的政府管理人员又不知道该如何落地，这就需要赋予技术标准法律效能，使管理者有法可依。同时我们也应认识到，即使标准规定得很详细，也不可能穷尽所有事项，只有根据不同项目的具体情况，在满足技术法规的前提下，制定详细的项目级“技术标准”（技术规范书），形成“一案一标”的专项技术导则（措施），才能使标准真正深化、细化，从而使标准有了精细化落地的“抓手”。

三、推进无障碍设施专项排查

对无障碍设施，应建立由社区社团组织进行排查、由专业机构进行审核的机制。一是可结合我国社区特有的社会结构，建立以社区老年人和残疾人为主，由社区组织的无障碍设施建设排查和监督社团组织作为第三方机构（而不是义务监

督员队伍），按照网格化管理要求，对社区现有的无障碍设施进行摸排，摸清底数。二是由专业的咨询机构来审核排查出的问题，并因地制宜提出具体整改方案和专项预算，由社区社团组织进行计划监督，由提出整改方案的专业咨询机构负责施工验收。

四、构建无障碍环境体检评估机制

建议建立我国城市无障碍环境建设体检评估机制，摸清底数，提高资金使用的精准度和有效性。一是建立我国主要城市全域公共空间无障碍环境建设城市体检评估方法，建立设施达标率、设施覆盖率两项体检评估指标，建立执行部门自评和第三方综合评估相结合的评估机制。二是建立实时监测机制，搭建我国城市公共空间等无障碍设施建设情况基础信息平台，分区、分类、分项对指标执行情况进行监测，将体检评估结果作为各城市体检评估的一部分和制定行动方案的基础。

五、开展无障碍专业职业资格和机构认证

建议开展专业职业资格和机构认证工作。发达国家保障无障碍设施的合规认证主要由专业咨询机构和专业人士完成，通过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合规专业咨询服务得以保证。针对城市旧区的改造提升，需建立职业资格和机构认证制度。一是目前我国从事无障碍设施建设的专业企业 and 专业人才无论在规模上还是专业性上都远远不能满足巨大的需求，须尽快建立并完善职业资格认证制度。二是建立第三方专业服务咨询机制，开展分区、分块和分项设计，提供系统化、精细化专业咨询服务。美国、日本的建筑师作为建筑生产关系中委托人和承包商中间的公正、专业的第三方，其无障碍设计也是由获得执业资格认证的建筑师主持，是注重因地制宜的专项设计。

六、加强数字化信息技术的创新突破与应用

建议结合我国数字孪生城市和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技术的发展，突破无障碍环境建设的“卡脖子”技术，形成我国自主研发科技的创新。建议攻关以下“卡脖子”核心关键技术。

一是研究构建城市无障碍设施城市体检评估数字监管地图模型。探索构建城市无障碍设施建成情况网格化数字体检评估模型和平台建设。摸清我国主要城市无障碍环境设施建设的情况底数。建立无障碍设施摸底信息化考量评估工具技术

集成方案。可利用人工智能“图像比对”技术，辅助排查无障碍设施，进行大数据统计评估。

二是研究构建我国城市主要公共空间老残友好型无障碍接驳路线导航技术标准构架。研究构建我国主要出行无障碍接驳路线数字地图构架，补齐无障碍信息化建设标准短板。研究构建“数字盲道（数字感知导航）”核心技术，突破瓶颈，实现领跑的历史性跨越。数字化信息技术的创新突破与应用将会改变未来城市面貌，并改变城市信息服务模式。

（摘编自：《残疾人研究》 原文标题：《我国无障碍环境建设与发达国家的对比研究与建议》 2022 年第 1 期）

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如何保障残疾人老年人权益

一、明确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体制，严格确保无障碍设施建设质量

明确无障碍环境建设的定位、原则和管理体制，是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的主要内容之一。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妥善处理保障重点与惠及全体的关系，明确无障碍环境建设在重点保障残疾人、老年人的基础上，积极推动建设成果惠及全体社会成员。同时，明确无障碍环境建设应当与适老化改造相结合，遵循安全便利、实用易行、广泛受益的原则。对无障碍环境建设的管理体系作出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有关部门做好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住房和城乡建设、民政等主管部门应当按照职责分工，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协助做好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系统规定了无障碍设施建设、改造、维护和管理的相关制度。

二、要求丰富无障碍信息交流内容，明确扩展无障碍社会服务范围

为丰富无障碍信息交流内容，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明确，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为残疾人、老年人获取公共信息提供便利；采取无障碍信息交流方式发布突发事件信息；要求药品生产经营者提供无障碍格式版本的标签、说明书。同时，法律对利用财政资金设立的电视台、网站、移动应用程序以及图书馆、博物馆、电信业务经营者等提供无障碍信息的义务作出规定。为扩展无障碍社会服务范围，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规定公共服务场所提供无障碍服务的要求，新增应急避难场所须提供无障碍服务的义务性规定，完善残疾人使用服务犬的相关规定。

三、健全无障碍环境建设保障机制，完善无障碍环境建设监督制度

为健全无障碍环境建设保障机制，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明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无障碍环境建设经费列入本级预算，建立稳定的经费保障机制。法律规定，加强无障碍环境理念的宣传教育，提升全社会的无障碍环境意识。积极构建无障碍环境标准体系，建立健全无障碍环境认证和信息评测制度。采取措施促进新科技成果运用，支持无障碍设施、信息和服务的融合发展。将无障碍环境建设情况作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等创建活动的重要内容。在完善无障碍环境建设监督制度方面，法律规定，对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考核评价等相关工作机制作出明确规定。法律明确，任何组织和个人有权提出加强和改进无障碍环境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对违反本法规定的行为进行投诉、举报。规定残联、老龄协会等组织可以聘请相关人员对无障碍环境建设情况进行监督。

（摘编自：新京报官网 2023 年 6 月 30 日）

高质量推进适老化改造

一、系统推进适老化改造

一是进一步完善无障碍环境建设标准体系，提升适老化改造标准，抓好相关规划和标准的落实。通过城市体检查找在无障碍设施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短板，结合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广适老化改造的智能化、装配式、绿色低碳建造方式；推进无障碍环境认证及适老化产品认证工作，健全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提升适老化服务水平。二是既要注重居家适老化改造，也要注重城市公共活动空间的适老化环境建设。结合城市建设各项重点工作，整合有关资源、资金和力量，着力推动适老化环境建设从“有没有”向“好不好”转变；以创建全国无障碍建设示范城市（县）为契机，全面推进无障碍城市建设；推进完整社区建设，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养老托育设施建设等重点工作，补齐适老化设施短板；积极推进数字适老化建设，推进互联网应用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加强对与老年人密切相关的网站和 APP 开展适老化改造。三是切实落实促进家居消费相关政策，提高家居适老化水平。推进制定家居产品适老化设计通用标准和老年用品产品推广目录；支持企业加大适老化家电、家具、洗浴装置等家居产品研发力度；支持老年人家庭安装视频照护系统，配置血氧仪、血压计等家用健康监测设备；

支持装修等领域经营主体拓展居家适老化改造业务；支持居民开展旧房装修和局部升级适老化改造；支持城镇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改造。

二、完善多方参与机制

要因地制宜、实事求是，探索建立多方参与适老化改造的机制，不断增强全社会的无障碍意识，推动形成“人人关心、人人参与适老化改造”的良好社会氛围。创新运用“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理念，采用“决策共谋”“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效果共评”“成果共享”的“五共”方式，精准平衡适老化改造供需矛盾、精细化实施“一户一策”适老化改造设计，提升适老化改造质量。比如湖北省麻城市杨基塘社区，构建了“街道—社区—小区”三级管理体系，完善“党支部+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居民”四方联动共治模式；推进规划师、设计师、建筑师“三师”进社区，动员社区居民、志愿者广泛参与社区补短板建设行动；聚焦“一老一幼”设施建设，开展公共活动空间和设施适老化改造，因地制宜配备休憩、文化、康体等设施，查缺补漏配齐老年服务站、社区老年食堂等，发展“医养结合”模式，补足养老设施短板。

三、鼓励社会资本加盟

一是逐渐完善市场化参与适老化改造运营模式与长效管理机制。加强研究社会资本准入和逐步退出机制，建立“政府主导，平台实施”的推进方式，界定权责，共同推动适老化改造工作高效开展；通过政府采购、新增设施有偿使用等方式，吸引各类专业机构等社会力量参与适老化配套设施建设和运营；支持规范各类企业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开展适老化设施建设和改造；建立物业管理服务平台，推动物业服务企业发展线上线下社区服务业，拓展家政、护理、养老等增值服务。**二是加大对适老化改造资金支持力度。**通过政府财政支持、金融服务支持、社会资本参与及居民合理出资等多渠道筹措适老化改造资金；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关于适老化改造产品和服务创新力度，对社会资本项目融资、公司融资等予以信贷支持；继续支持城镇老旧小区居民提取住房公积金用于加装电梯等自住住房改造，政策支持范围扩大到本人及配偶双方父母自住住房加装电梯等改造；引导和鼓励居民通过捐资捐物、投工投劳等方式参与居住社区适老化改造。

（摘编自：中国建设新闻网 作者：田涛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无障碍研究处副处长，高级工程师 2023 年 9 月 7 日）

关于“积极推进适老化改造 建设老年友好型城市”的建议

一、着力推进基础设施适老化改造

一是大力**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加强对银行、商场等与老年人日常生活相关的公共设施的无障碍设计与改造，持续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智能化、精细化、规范化。完善社区、小区无障碍设施建设，加强对坡道、电梯、扶手等公共建筑节点的改造，适度增设防滑路面、健身活动器材、室外休憩靠背座椅、居民楼壁挂坐凳等设施，具备条件的小区实行人车分流、增设老人活动室。加快实施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将经济困难老年人家庭纳入重点保障对象，持续推进防滑防摔、辅助器具配置适老化改造，提高居家生活设施设备安全性、便利性和舒适性。

二是**切实补齐养老服务设施不足短板**。结合城市更新、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工作，推动住宅区开发建设、旧城改造与配套养老服务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已建成住宅区没有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或者养老服务设施未达到规划要求和建设标准的，要通过新建、改建、购置、置换、租赁等方式配置，推进养老、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设施均衡配置、系统布局，构建老年人15分钟便捷生活圈。推动既有老住宅、老办公场所的改造利用，推动加装电梯、无障碍环境建设，方便老年人出行、参与社会活动。

三是**加快推进适老交通体系建设**。加强城市道路、公共交通建筑、公共交通工具的无障碍建设与改造，完善公共交通标志标线，强化对老年人的安全提醒，重点对大型交叉路口的安全岛、隔离带及信号灯进行适老化改造，加强公交车无障碍座位配置与公交站台无障碍改造，优化机场、火车站、汽车站、码头等交通场所与周边无障碍设施衔接，为老年人设立等候区域和绿色通道。

二、着力加强就近养老服务体系

一是**探索社区就近养老路径**。加强社区养老服务与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整合利用，以社区为单位，统筹辖区内养老服务机构、养老照料中心、敬老院、社区养老服务驿站等，积极推进就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有效增加养老服务中心数量，提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推动物业服务企业发展养老服务，支持物业服务企业开办老年食堂、老年助餐点，探索“物业服务+养老服务”的新模式。建立健全养老服务机构服务标准、监管标准和评价体系，构建专业监管、信用监管、行业自律相结合的养老服务综合监管体系。

二是构建养老健康服务体系。完善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为核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相关养老服务机构为支撑的老年健康医疗服务网络。增加医养结合服务供给，统筹养老与医疗服务资源，推动养老服务与医疗卫生相融合，鼓励养老机构与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双向签约合作，提供多样化、多层次的医养结合服务。提升居家以及社区（村）医养结合服务能力，通过信息联通等手段，将巡视探访、上门巡诊等居家医养服务有效衔接。简化医养结合机构审批登记。支持社会力量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举办医养结合机构，依规享受税费等有关优惠政策。

三是加强养老服务队伍建设。推进老年健康管理、生活服务等领域的专业人才培养，推进养老服务人力资源队伍职业化、专业化发展。支持高等院校、职业院校培训、培养养老护理员等养老服务专业人才，对从事养老服务的高校毕业生给予入职补贴。鼓励社会组织、志愿者积极参与，健全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企业和社会组织提供专业化服务、基层群众组织和志愿者提供公益互助服务的居家养老服务模式，建立养老服务时间储蓄制度，完善志愿服务激励措施。

三、着力消除信息化服务“数字鸿沟”

一是开展“智慧助老”宣传培训。将智能技术运用相关内容纳入养老服务机构的服务内容，鼓励家庭成员加强对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的辅导，广泛动员各方力量为老年人提供智能化志愿培训服务，鼓励在医疗卫生、金融服务等重点行业以“一对一”“一对多”的形式开展面向老年人的智能技术培训，引导老年人正确认识网络信息和智能技术，消除对网络信息和智能技术的恐惧和排斥心理，通过体验、经验交流等方式引导老年人了解新事物、体验新科技、运用新技术。

二是加大互联网应用适老化改造。围绕老年人出行、就医等高频事项和服务场景，推进公共服务场所的互联网应用和移动终端、APP应用适老化改造，使其具备大屏幕、大字体等使用特点，让老年人也能享受新技术带来的便利。完善传统服务平台和方式，合理简化老年人线下办理事务的各项流程，并做好引导帮助工作，保留人工办理方式、现金支付渠道，满足老年人需求和支付习惯，为老年人提供更加贴心通畅的线下服务和简便易用的线上服务。

三是强化养老综合信息化服务。加快智慧养老平台建设，加强涉老信息和数据的整合力度，通过多源数据的信息协同，为社会和老年人提供精准、方便、快捷的信息化服务。加大对网络诈骗、电子通讯诈骗案件的打击和曝光力度，及时

做好预防诈骗的科普宣传，发挥典型案件的警示作用，帮助老年人掌握防骗的知识和技能。推广物联网和远程智能安防监控技术，加大适老化智能终端产品的研发力度，满足老年人群体对可穿戴设备等智能产品的多元化需求。

四、着力强化养老服务长效支撑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加大有效投入。建设老年友好型城市是一项跨领域、跨部门的战略性系统工程，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加强规划统筹，强化部门协同，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积极主导、部门密切配合、上下左右协同联动的老年友好型城市建设工作机制。要加强政策引导，统筹政府资金、社会资本等，加大养老用地政策落实力度，在城乡设施建设、社会建设各项工作中充分考虑适老化需求，在项目、资金上科学安排，推动适老化改造不断深入，老年友好型城市建设水平逐步提升。

二是积极推动老龄产业融合发展。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着力推进养老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全市老龄产业高质量发展。要优化老龄产业营商环境，落实各类优惠政策，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老龄产业发展。要促进养老服务业与教育培训、健康等幸福产业融合发展。要制定促进养老服务消费支持政策，研究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养老机构老年人产品用品基本配置目录，探索在养老机构、城乡社区设立康复辅助器具配置服务（租赁）站点。

三是构建养老孝老敬老社会环境。培育积极老龄观和健康老龄化理念，加强人口老龄化国情市情宣传教育。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引导全社会形成协同推动老龄事业发展的共识。加大对“孝亲敬老文化”的挖掘和宣传力度，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活动，营造孝亲敬老良好社会氛围。将养老、孝老、敬老纳入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建立健全市、县（区）、街道（乡镇）、（社区）四级维护老年人权益服务网络，深入开展老年人法律服务、法律援助工作，切实保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摘编自：政协黄山市委员会官网 2022 年 12 月 22 日）

基于安全需求的适老化改造策略

一、畅通沟通渠道，明确安全需求

一是多途径沟通、全过程参与，准确落实老年人的安全需求。比如，采取线

上咨询等多种形式全面掌握老年人的具体安全需求；设计和施工阶段采取现场会议等形式进行面对面沟通。二是提升适老化改造项目从业人员业务素质，精准有效获取并落实老年人安全需求。一方面，可组建具有医疗护理、建筑设计等相关知识的专业沟通团队与老年人对接；另一方面，可通过待遇、政策、培训等内外激励措施培养复合型沟通人才，进而提升沟通效率。三是通过多种形式的亲身体验加深改造工作人员切身体会。比如，设计人员通过穿戴特殊鞋和绑腿等方式模拟老年人身心衰退状态，亲自感知老年人在生活中的障碍不便，制定与老年人安全需求相匹配的改造方案。

二、健全标准体系，细化安全需求

健全的标准规范体系应在充分调查研究老年人实际安全需求的基础上，从规划设计、施工管理等多个角度制定标准规范体系，为适老化改造提供保障。既有住区的适老化改造标准规范体系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涉及医学、心理学等多个学科，需要科研机构、建筑团队等多元社会力量共同探索，全面系统实际了解老年人的身心特点，以确保标准规范可以精准有效满足老年人的安全需求。

三、消除物理障碍，构建安全住区

一是优化照明环境。首先，减少室外遮挡。加大树木修剪力度、频率，必要时可更换树木种类。其次，改善室内照明环境。结合房间功能及老年人安全需求，适当提高房间照度。二是优化通行环境。消除地面高差、创造安全舒适的步行环境是既有住区适老化改造的重点。首先，尽量消除住宅内部高差，满足老年人基本生活行为需要。其次，合理规划住区室外交通路线，分离车行道路和人行道路。

四、丰富活动空间，助力身心健康

活动空间尽量与老年人的日常活动轨迹重合。一方面，对既有住区活动空间进行综合评估，根据评估结果进行改造。另一方面，在老年人的主要日常活动行为路径周边增设交往空间。把交往空间嵌入人流频繁路段周边闲置空间，为老年人休憩创造条件。此外，鉴于老年人的主要活动区域为家附近，活动空间可嵌入单元出入口门厅等老年人住所周边、人员活动频繁的公共空间，增加交往可能性。

（摘编自：《建筑经济》 原文标题：《我基于安全需求的既有住区适老化改造策略》 第 44 卷第 3 期 2023 年 3 月）

国内实践

福建：无障碍设施让城市有品质 生活更有爱

一是无障碍设施建设 让城市更有品质。以残障人士需求多的重要公共建筑和重点公共服务场所的无障碍设施改造提升为突破口，全省打造完成了 260 余个“点”上的样板项目，包括城市主干道、公园广场、养老机构等公共建筑。2022 年，以实现残障人士能“出得了门、下得了楼、办得了事、就得了医、进得了公园”为目标，打造 10 分钟无障碍生活圈，2023 年，在部分县（区）继续打造 11 个无障碍样板街道。福建省累计完成各类无障碍改造提升项目 1685 个，省住建厅制定《福建省无障碍设施样板项目和样板区建设指引》，统一样板项目建设标准，以点带面打造样板。

二是无障碍设施管护 建得好更要用得好。2019 年，福建省残联牵头，会同 14 个省直部门单位印发《福建省加快推进公共无障碍设施建设与管理工作意见》。住建部门除牵头推进无障碍品质提升行动外，还组织制定无障碍设计、施工验收、适老化改造等地方标准；交通部门推动无障碍出行，完善公共汽车和轨道交通站台的上下车无障碍渡板配置；民政部门推动养老机构无障碍改造，并部署村镇敬老院、农村幸福院实施无障碍和适老化改造；卫健部门加快医疗康复建筑无障碍提升改造；文旅部门将无障碍设施建设纳入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的等级评定重要指标；商务部门将无障碍设施作为绿色商场评价的指标之一，推动商场无障碍设施建设；铁路部门实施火车站无障碍畅通工程；省市县残联推进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并聚焦残疾人诉求开展 80 余次督导和主题体验活动；检察机关开展无障碍公益诉讼，发出检察建议百余件。

（摘编自：新华网 2023 年 12 月 22 日）

浙江常山：“无障碍”设施覆盖城乡

浙江省常山县着眼于解决残疾人、老年人等特殊群体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无障碍建设问题，全力创建“全国无障碍环境县”，累计投入 8000 多万资金新建、改造无障碍设施，不断汇聚帮扶特殊群体的满满“无限爱”。

一、全员联动，一盘棋推进无障碍环境改造

持续进行政府机关、公共场所的无障碍化改造，创建残疾人之家、老年人活动中心；同时重点抓好无障碍改造入户，为残疾人改造无障碍厕所、去台阶改缓坡，让特殊群体生活有去处、出行无障碍、居家更便利。

一是党政主导统筹抓。常山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议先后 5 次听取残疾人工作汇报，把“让残疾人生活更方便”目标列入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并作为县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实施。印发《常山县城市赋能行动实施方案》《常山县强发展求突破“八大行动”实施方案》，将“创建全国无障碍环境县，持续加大对城市主干道盲道、公共服务场所无障碍设施的建设和改造提升”作为重点内容。**二是各方督导持续抓。**动员多部门各方面力量，将创建无障碍环境县、民生实事涉残涉老项目分别纳入县委县政府对乡镇（街道）、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考核。相关单位围绕各自职责，明确分管领导及具体人员，认真做好本系统本单位交办问题整改。**三是宣传引导齐心抓。**充分利用“全国爱耳日”、“全国助残日”等重大残疾人、老年人节日，组织开展义诊活动等活动。城区及乡镇、街道电子屏幕播放无障碍环境建设宣传片，积极开展残疾人体育健身系列活动。

二、全面覆盖，一张网密织无障碍环境网络

一是改造公共服务场所，让环境更友好。筹措 563.4 万元用于全县 21 家县级公共服务场所、14 个乡镇（街道）“四个平台”便民服务中心、190 个村（社区）文化礼堂（便民服务中心）无障碍环境改造，并专门编制“工作任务分解表”，细化无障碍改造任务。**二是建设残疾人之家，让庇护有场所。**2019 年以来常山县连续建设和运行残疾人之家，得到残疾人及家庭、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目前，全县统筹安排 150 万元资金建成残疾人之家 18 家，实现县域全覆盖。**三是架设沟通出行渠道，让生活更便利。**对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无障碍阅读”改造，在残联及重点单位微信公众号、手机 APP 设置“无障碍阅读”；每周推出手语新闻，方便听力障碍朋友关注国家和县内要事。2021 年 6 月，投放 3 辆无障碍公交车，科学调度重点线路运营，可通过手机 APP 了解出行时刻表、到站时间等。

三、全程服务，一条龙推进无障碍改造入户

建立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领导小组，以平均 6000 元每户为标准落实经费保障，并针对每户具体情况个性化定制改造方案。截止目前，常山县已实施 996 户无障碍入户改造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597 万元，实现全县 180 个村入

户改造全覆盖。

一是精准化定人，需求合理满足。明确规定具有常山县户籍，持有残疾人证，有家庭无障碍改造需求、纳入最低生活保障和认定为低收入家庭（低保边缘户）的困难残疾人家庭都可以进行申请。坚持困难残疾人家庭、一户多残家庭、符合危房改造条件的残疾人家庭、重度残疾人家庭等依次优先的原则，2022年以来，逐步扩面到有改造需求的残疾人家庭，基本做到“应改尽改”。**二是个性化定制，绝不千篇一律。**常山县要求第三方施工单位对残疾人家庭改造进行实地勘察，给出一对一的“个性化”改造方案。

（摘编自：国家乡村振兴局网站 原文标题：《浙江常山：“无障碍”设施覆盖城乡 为特殊群体创造便利环境》 2023年1月29日）

北京：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将推定制“菜单”

一是公共区域改造应因地制宜。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包括通行无障碍改造、公共空间适老化改造、室内居住环境改造、适老化公共服务设施完善、增加居家养老服务有效供给五大方面。涉及到小区道路、绿地空间、共同活动场所等公共区域的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应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同步施工。

二是居民可按“菜单”选择项目。推出“菜单式”模式，将改造分为基础类、完善类和提升类。基础类改造有9项，包括住宅楼出入口无障碍改造、小区内人行道路无障碍改造等。完善类改造有9项，包括小区绿化与公共场地整治改造、老年人活动场地增设健身锻炼器材及使用指导说明等。提升类改造共有11项，包括有条件的四层及以上无电梯住宅安装爬楼辅助设施或加装电梯、小区住宅楼栋入口附近设置无障碍停车位等。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与无障碍环境建设中的基础类改造，以及加装电梯或安装爬楼代步器，可按相关规定享受市区财政补助。

三是居民住所也可适老化改造。有室内适老化改造需求的居民，可委托专业机构进行评估，择优确定改造施工单位，签订改造施工协议，经老年人或者其监护人签字确认后实施，支持物业服务企业参与养老服务。同时，业主共有的公共房屋和设施，经业主共同决定后，可交由物业服务企业统一改造用于居家养老服务，政府所有的闲置房屋和设施，也可委托物业服务企业或养老服务机构用于居

家养老服务。

（摘编自：《北京日报》 原文标题：《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将推定制“菜单” 住宅楼出入口无障碍改造列入必改项》 2021 年 4 月 14 日）

云南：稳步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

自 2021 年以来，云南省实施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小区 1079 个，加装电梯 185 部，新增社区服务站 129 个，新增慢行系统小区 272 个。

一是加大改造力度 造福特殊人群。机场、车站、道路、公园等公共无障碍环境建设迅速发展，手语和盲文规范化有效开展，视力、听力、言语等类别残疾人的信息消费惠残政策逐步落实。严格落实新（改、扩）建道路、公共建筑、绿地广场配套建设无障碍设施，加快既有设施无障碍改造等，打造连续贯通、安全便捷的城乡无障碍环境，让残疾人、老年人等群体的生活出行更加便捷。

二是健全保障体系 落实工作机制。通过完善处罚和激励措施，推动制定鼓励无障碍改造、既有设施无障碍改造豁免等政策。全省各州市结合地方实际，督导促进建设工程在规划、设计、施工、监理、验收等各个环节落实无障碍要求，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律法规和信息无障碍等政策标准执行监督检查，切实为我省无障碍建设工作开展提供法律保障。建立省级无障碍环境建设协调领导小组或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协商研究解决无障碍环境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将无障碍环境建设纳入信用体系、文明城市、智慧城市建设评比指标。鼓励电视台在播出电视节目时配备同步字幕或手语，并逐步扩大配播手语节目范围。

三是加强环境监管 营造良好氛围。大力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创新监督方式，动员、培训、组织残疾人参与、体验、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开展。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教育与培训，在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工业和信息化等领域职业资格考试及继续教育中纳入无障碍环境建设相关要求。鼓励高校、研究机构开展无障碍理论实践研究，进一步营造无障碍环境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

（摘编自：云南网 原文标题：《云南稳步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 让生活无障碍有爱》 2023 年 12 月 8 日）

他山之石

日本：无障碍建设推动机制

一、完善、清晰的无障碍设计法规是无障碍环境建设推进机制的基石

国家级法规制定了建筑与交通领域的无障碍设施设计与建设的基本标准，并就建设过程中的责任分工、监督、审查流程等做出明确规定。例如，法规规定各都、道、府、县的区、市、町、村都需配备有负责无障碍法规执行监督的人员。**开工前**，审核、指导设计方案中无障碍设计相关内容，方案经过评审后要在相关部门备案；**施工期间**，要对施工状况进行随访、监督，保证施工过程中的无障碍建设符合规范，并对不遵守规范的现象进行劝告，严重者进行公示；**工程结束后**，地方建筑行政厅会委托检查机构对工程所达到的无障碍程度进行审核验收；通过验收的建筑所有者可以申请无障碍等级证书同。这个流程的每个环节都明确指出了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权责明确，促进了相关建设的发展。

在国家法规的基础上，日本 47 个都道府县依据自身情况制定了更加详细的地方福祉设计规范条例。与国家标准相比，地方条例结合各地自身发展状况，制定了更有针对性的要求。以东京地方福祉条例为例，主要表现为以下几点：

一是细化了标准。地方条例对国家规范中未涉及到的部分进行了更进一步的补充规定。国家法规中仅对营业面积在 2000 平米及以上的商业设施提出了无障碍设施设置的标准和要求，东京地方福祉条例则补充规定了 1000 平米、500 平米，甚至更小面积的商业设施的无障碍设施设置标准。

二是提高了要求。国家规范中对于出入口的宽度要求基本标准是 800 毫米，较高一级的标准是 850 毫米，理想标准是 900 毫米；而东京则直接提高基本标准，把 850 毫米作为基本尺度要求，900 毫米作为较高一级的标准。

三是扩大了范围。国家规范中对于建筑的无障碍设施设置要求不包括学校、公寓楼、事务所等，而东京都则将这些类型建筑都包括在了法规要求的范围内。

二、优先发展区域无障碍建设机制的确立

日本在经过几十年的无障碍设施建设的探索和实践之后，逐渐意识到只有形成连续的无障碍通路才能真正方便弱势群体，才能真正构成无障碍环境。为此，日本在城市无障碍建设中采取了优先发展区域的推进方法从公共交通和建筑领

域着手，推进区域性的系统性的无障碍环境建设。2011 年东京下属 23 个市辖区即制定了本区域的无障碍建设规划。如大田区在制订该行政区的无障碍改造规划时，组织无障碍设计和建设专家、老年人和残障人团体的代表、拟改造设施的相关运营者、相关政府部门官员，公共交通运营相关部门等一起，基于无障碍法规和条例，以无障碍出行为目标，制定出该区 2020 年之前的无障碍改进计划。东京目前已经有 83% 的优先发展地区主要道路实现了无障碍环境的连通。

三、加强国民意识的培养

日本非常重视教育系统的作用。树立无障碍建设意识，孩子们从小学阶段开始就会上各种形式的综合体验课。课上学生们体验用轮椅行动，用拐杖走路，带眼罩走盲道等。通过这样的实际体验孩子们会亲身体会到残障人的不便，会体会到坡道、盲道等无障碍设施的重要性。还有各种面向小学生制作的漫画宣传绘本。以孩子们喜闻乐见的方式形象地表达各种无障碍设施的用途，以及尊重和帮助弱势群体的理念。此外日本还注重在职业培训教育中融入无障碍教育，无障碍推进措施中明确要求公共交通的运营者需要定期接受一定时长的无障碍培训。

经过 40 多年的努力，日本已经逐步建立起来任何设计都应兼顾残障人、老年人以及所有弱势群体的需求这一意识。逐步在国民中将对残疾人那种异类、同情、怜悯、施舍的态度，扭转为平等、尊重、共荣的态度。设计师在设计活动中是否能够良好地解决这些问题逐渐成为评价标准的重要组成部分。

（摘编自：《北京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原文标题：《日本无障碍环境建设理念及推进机制分析》 第 20 卷第 2 期 2018 年 3 月）

新加坡：社区“原居安老”支持性环境构建

一、居住空间的适老化提升

一是改善物理环境——住房类型及居家适老化的提升。向老年人提供多种住房选择，并制定一系列住房政策以加强家庭关系，便于老年人留在原有熟悉的环境中养老。对住宅内部进行适老化设计或改造，通过对关键构件的适老化设计（如设置扶手、防滑地板、紧急呼救装备等，其中浴室和厕所是关注重点），提升老年人独立生活的能力。二是“辅助生活”——照料老年人的居家生活。在规划阶段保留部分空白单元，或通过对组屋楼层的翻新改造，容纳不同级别的生活辅助

设施，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医疗人员和住院等设施的压力。这种弹性化、阶段式的住房规划，使得多样的服务机构可以更紧密地依托于社区环境，构建服务平台并通过志愿福利组织或医院等各种级别的各类人士，向老年人提供包括医疗保健、康复、家务、膳食、杂货等各种服务，以辅助其日常生活。三是“村落”模型——高密度空间在垂直方向的探索。垂直、高密度的“村落”模型，即混合住房和护理治疗、社交、商业等广泛服务，强调自给自足、便利的公共设施和社区的嵌套支持结构，促进了住房与社区公共环境的融合。如海军部老年社区综合体，建有老年一室公寓、老年照料设施等；社区广场、医疗中心和社区公园位于不同楼层；老幼设施并置促进了代际间的互动和交流。

二、社会和医疗服务系统

一是社区服务网络系统。规划和建设社区老年人设施作为“国家基础设施”的一部分，老年护理总体规划（2001—2005）奠定了社区服务网络系统，广泛建设“日托中心”“老年活动中心”“家庭医疗服务”和“家庭帮助服务”等。二是医疗保健资源的过渡与整合。医疗保健机构发展强调从初级保健到逐步降级，以及持续护理的过渡整合。到2018年为止将其医疗保健部门从6个地域卫生系统集群重组为3大综合集群，使得初级保健服务的分布更为均匀广泛，不同类型的公共保健设施得到更为统一的管理。三是护理设施就地化发展与资源共享。在组屋内部引入大型多层养老院设施，可满足老年人护理需求的同时使之“原居安老”。这些社区护理设施采用组屋风格的住宅布局，与周围社区联系紧密。护理设施向附近居民开放共享公共空间和设施，以减弱附近居民对疗养院的抵触，如取消传统围栏、边界设置景观以连通疗养院和社区公共空间。

三、邻里环境和户外空间

一是可达性和流动性。新加坡建筑及建造管理局对无障碍环境的改进包括改善建筑物之间和从建筑物到关键公共空间的联通；通过通道和入口设计，以及提供通往所有楼层和公共区域的电梯等来支持“原居安老”。二是就近性和连通性。商店、学校、医疗服务等设施就近设置以实现步行可达，就近布置公共空间；同时强调不同组件之间的连接，注重空间之间的整合和无缝连接。此外，共享设施把不同人群、不同功能的空间关联在一起，有助于激活空间。三是“弱汽车化”社区和健康公园。具体措施包括减少或消除居住区的汽车及与汽车相关的基础设

施，建设步行高架桥和延长交通口步行时间以提高步行安全性等。公共卫生维度提倡“恢复优先于照料”模式，建有精心规划和无障碍设计的健康公园，主张采取健康促进和预防措施，鼓励老年人到户外活动。

四、邻里关系与社会机会

一是地方熟悉和邻里关系。对周围居住环境的地点熟悉度成为老年人的记忆锚，有助于培养集体适应能力和促进“随地养老”。新加坡社区建有广泛的开放空间，人和环境的互动产生出身份感、地方依恋和记忆等。新加坡社区规划和建设逐渐追求大体上基本特征的保持，注重饮食文化，促进邻里互动，并创造出更多的就业和收益。**二是社区倡议和自我组织。**新加坡在 2015 年启动了面向各个年龄段的“成功老龄化行动计划”，针对老年人需求，组织团体和社区倡议活动，有效增加老年人的社区参与感。鼓励一定程度的自发性使用和活动，让人们共同创造空间，发展空间的标识和文化。**三是公众参与和赋权。**社区组织项目展位和联合居民设计研讨会活动，向居民展示项目及其进展，并征求居民的反馈，尽可能获取广泛的民众信息。不同人群的声音、需求和经历得到聆听，有助于使空间设计更加人性化。

五、“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构建要点

一是政府主导与公众参与相结合的弹性规划机制。新加坡中央公积金制度的建立、各项老年补助措施的出台，住房空间的灵活布局和适老化预先设计，为社区住房、服务设施的建设发展提供了更多的可能；通过提高老年人认识和提供反馈信息，鼓励其参与到城市公共环境建设、公共信息收集和协商过程中来。

二是高密度住房背景下功能与社会资源的关联整合。考虑到新加坡土地稀缺、高密度住房的背景，“村落”模型从垂直方向立体发展空间，住房和社区更紧密的联系促进了老人生活的便利性、流通性和社交性，“村落”和卫星医疗结构有潜力作为一种住房和基础设施类型学，与“恢复优先护理”模式同时发展，有利于促进交叉规划的多样性；社会和医疗服务系统的资源整合及就地化发展，奠定了广泛的服务网络，促进了与社区更紧密的结合。

三是社区户外开放空间促进人际关联与邻里互动。新加坡建有广泛的社区户外开放空间，这些户外开放空间中常建有活动场地休憩座椅等，具有绿色视觉缓冲、邻里社交活动等多种功能，可提升老年人的互动交往，促进他们的身心健康。

组屋住宅区内部及其过渡区域建有丰富的灰—绿空间体系，奠定了广泛的物理设施基础。社区户外开放空间成为客观物理环境因素和社会因素相结合的承载平台，各类开放空间鼓励老年人的社交活动和非正式性使用。

四是政府、社会组织、集体等多方协同运营管理。政府部门对老年人住房、政策及服务设施的管控有效保障了社区“原居安老”支持环境体系的形成及实践。同时，志愿福利组织、社会力量等多方组织的加入则保障了设施运营和服务落实。此外，社区推动的倡议和自我组织对于计划推行和空间持续使用是必不可少的，人际间的“软”连接使得客观物理环境更加人性化。

五是社区环境下主人翁意识的培养与社会文化的挖掘。邻里关系是支撑社区参与和集体意识形成的基础，而塑造邻里关系有利于培养老人们的主人翁意识。社区“原居安老”支持环境应是允许和鼓励多种形式的邻里活动行为的发生，老年人参与社区活动并发挥积极作用有利于其主人翁意识的提升。新加坡作为亚洲国家，注重家庭观念和饮食、节日等传统文化，并鼓励自我活动的组织和发展，赋予空间更多的文化记忆与标识。

六是地方熟悉以提高老年集体适应力和社区复原力。老年人、社区公共邻里环境及其伴随效应是一个动态的有机整体，以协调、有机的方式整合地相互成长。新加坡在不断反思高密度城市开发和心理社会—社区复原力之间的权衡，本着对老年人所熟悉的环境的尊重和记忆保护的态度，需要系统化地对资源进行空间升级和改造，有利于强化社会关系，弥补老年人能力下降的不足，以提高其集体适应力，使之与社区建立紧密联系。后疫情时代，基层社区应在公共设施配备节点空间管控、管理资源、信息化更新与共享等方面进行有效响应，提高规划和管理弹性和机动性。

（摘编自：《上海城市规划》 原文标题：《新加坡社区“原居安老”支持性环境的构建、分析及启示》 第 20 卷第 2 期 2018 年 3 月）

美国：退休人员协会老年友好公园建设策略

美国退休人员协会于 1958 年创立，是一家活跃于全美，拥有 3800 万会员的非营利组织。该组织致力于在财务安全、医疗保健和社区居住等方面帮助退休人群改善他们的生活。由美国退休人员协会发起的“宜居社区”倡议，旨在为所有

人群尤其是老年人创造更加宜居的社区环境，其中较具代表性的一类措施就是打造全龄公园及公共空间。

一、完善公园设备设施

研究表明，老年人、女性和儿童会把社区公园的安全性和舒适度放在首位。公园的设计与布置应该吸引和方便各年龄段人群，尤其是上述三类群体进行活动。

一是设置舒适的休息座椅。位置、形式适宜的座椅可以鼓励人们更频繁、更长时间地在公园活动。

二是提供完善的配套设施。比如方便使用的饮水机、干净安全的卫生间、信息清晰且吸引人的标识、清理干净分类垃圾箱等。

三是满足各类人群使用需求的功能空间。考虑将体育设施、艺术品、独处角落、散步道、休息区有机结合，创造一个方便所有人使用的公园。

场地和设备：如布置乒乓球、象棋等所有年龄段的人均可参与的户外游戏设施及场地；

散步道：有标记距离的散步道可为使用者提供便利的锻炼方式，应足够宽且平坦，以方便推着婴儿车或使用轮椅的人群；

锻炼空间：应该让所有年龄段的人都能进行体育活动，可布置不同形式的健身器材，并考虑相互的位置关系，以吸引人群使用，空间场地的设计应当为不同的用途预留灵活性，如篮球场可以在冬天用作溜冰场。

例如位于佛罗里达州中部的扎克瑞·雷纳纪念游乐场，距离该地区的学校和社区都很近。游乐场内包括一个 2-5 岁的儿童区域、一个 5-12 岁的儿童区域、几个成人锻炼设施、野餐桌和一个饮水机，是老年人、儿童、青少年和其他成年人共享的活动空间。老年人可以使用的锻炼区域与儿童活动区域面对面布置，吸引和激发了老年人锻炼的兴趣。

二、提升公园可达性

一是优先考虑行人。散步是公园里最受欢迎的活动，还能增加交往，有利于激发居民的归属感、自豪感和参与感。对老年人来说，步行在经济、社会交往和健康方面也多有益处。首先在步行距离内建公园，吸引老年人前往。其次街道设计以人为尺度，形成舒适的步行网络，沿路设置照明和兴趣点。再次控制车速、保证安全的十字路口和连续的人行道是提升公园可达性的关键因素。

二是消除公园边界。2016 年，纽约市发起了“无边界公园”倡议，通过改善“入口、边缘和公园邻近空间”，使公园更加开放和友好。首先通过扩大或美化公园入口、降低或移除公园大门及围栏，增加公园的可达性及与周围其他空间

的连通性。其次改善公园及其周边的装饰，包括桌椅阳伞等户外家具、独特的人行道路面、吸引人的艺术品以及充满奇思妙想的自行车架等。此外增加公园的地面绿化和树木，或通过盆栽植物和花卉使公园更加亲近自然。

例如塔特诺尔广场公园的改造清单包括：安装自行车道和宽阔的人行道；修建环形车道以降低车速；禁止机动车进入公园内部；拆除沥青路面，增加树木和景观；增加长凳、饮水机和表演空间等。此外，公园恢复了被拆除的“和平喷泉”，喷泉周围的砖砌小路上刻有鼓舞人心的文字。公园的垃圾桶还被用来展示名人和当地居民的名言。费城帕克赛德社区的百年公地是费尔蒙特公园的“前廊”，居民必须穿过繁忙的马路才能到达公园，对老年人来说十分危险。2018年，通过增加人行横道和其他交通措施，提高了步行安全性；沿街放置了定制的秋千和长凳，使公园融入街景，吸引了包括老年人在内的各年龄人群共享公园。

三、建设非常规的公园

对于缺乏传统公园用地的社区，空地、巷道、公共汽车候车亭和街道等空间，都可以作为社区公园的非常规场所，成为促进“宜居社区”“老年友好社区”建设的催化剂。选择场地应当因地制宜，基于社区自身的需求，运用创造力进行建设。鼓励当地社区居民参与建设，可最大化地利用空间，满足居民需求。

例如纽约市布鲁克林区的珍珠街三角区原来是一片破旧停车场，该地段被改造成了一个兼具功能性和艺术性的公共空间。其间布置的座位和遮阳伞。位于堪萨斯州威奇托市的画廊小巷原是一条宽 15 英尺、长 140 英尺的小巷，因常被汽车穿行，存在安全隐患，2017 年通过增加墙面及地面色彩亮丽的彩绘、沿路布置温暖的灯光及彩色的桌椅，这条小巷被改造为户外餐饮、活动以及当地艺术家进行艺术和音乐表演的场地。

（摘编自：《国内外城市社区居家适老化改造典型案例集》 原文标题：《美国退休人员协会老年友好公园建设策略》 2021 年 10 月第一版）



简介

湖北省图书馆始建于1904年，是中国近代史上最早成立、最先对外开放的省级公共图书馆，历经百余年文化积累与传承，现已跨入全国先进行列，获“全国文化工作先进集体”、“国家一级图书馆”、“省级最佳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湖北省图书馆于2012年迁入位于公正路的新馆舍，面积达10万余平方米，馆藏总量达1000万册（件），其中古籍善本达46万余册，可供读者使用的数字资源总量共1011TB，近50个学科（领域）文献达到或接近研究级水平，被誉为“楚天智海”。

湖北省图书馆设有信息咨询部，常年开展参考咨询工作，整合、开发馆藏文献信息和网络资源，为用户编制专题书目等二、三次文献；提供文献传递服务；为科研读者提供定题服务和跟踪服务；为党政机关提供立法决策服务。开展读者信息素养教育，介绍图书馆基本知识及数据库使用方法。

此外，湖北省图书馆还发挥在图书馆业界的优势，纵向依靠常年合作单位国家图书馆立法决策服务部，横向联合上海图书馆、中国科学院武汉文献情报中心以及各高校图书馆，为“两会”代表和委员决策履职，为广大群众知政参政，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多方位的服务。

本辑内容均摘自公开发行的图书、期刊、报纸、数据库和权威网站，版权归著作权人所有，且内容并不反映本单位之意见及观点，如需其他资料，欢迎到湖北省图书馆服务区与工作人员联系代查。

本版编辑：余 梦 姚潇潇

编辑单位：湖北省图书馆信息咨询部

联系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公正路25号

邮政编号：430071

联系人：王锦东 027-65398620

张旨书 027-65398636